

新時代
史地叢書

帝國主義侵略中國史

下冊

主編者

吳敬恆
蔡元培
王雲五

撰述者 黃孝先
校閱者 高一涵

新時代史地叢書

帝國主義侵略中國史

下冊

主編者

吳鐵
正編
五培

撰述者 黃孝先
校閱者 高一涵

商務印書館發行

此書有著作權翻印必究

中華民國十七年十一月初版

每部定價大洋壹元

外埠酌加運費匯費

撰述者 黃孝先

校閱者 高一涵

發行兼
刷印者 上海
商務印書館

發行所 上海及各埠
商務印書館

New Age Historical and Geographical Series
Editors in Chief
TSAI YUAN PEI, WU CHING TIENG & Y. W. WONG
HISTORY OF FOREIGN IMPERIALISM
IN CHINA

By
HUANG HSIAO SIEN
Edited by
KAO I HAN
1st ed., Nov., 1923
THE COMMERCIAL PRESS, LTD., SHANGHAI
All Rights Reserved

\$1.00

帝國主義侵略中國史下冊

第十四章 英國侵占片馬案

片馬在今雲南省之西部，元時屬大理府，明代爲茶山五寨之一，向屬登埂土司。地距保山縣城西北約二百八十里，在高黎貢山與扒拉大山之間，與大理麗江兩府（舊區劃）屬地犬牙相錯。北枕野人山，西襟恩梅開江（即恩買卡江）素與緬甸有風馬牛不相及之勢。其地土味膏腴，礦產饒富，北與大江流域聲氣相通，西由恩梅開江入伊拉瓦底江而直通印度洋。地位扼要，實爲滇川藏緬商務交通上一大孔道。自光緒十二年英併緬甸以後，即進而垂涎其地，派員調查，遣隊探險，涉跡荒沙之野，踰蹬峯巒之中，苟有所得，一一筆之於書，宣示彼邦，使咸知東方富地之片馬，大有經之營之之價值在。故片馬形勝，英之人知者甚審，而圖謀之念亦愈急。英人之意，以爲彼得片馬，則形勝在握，東可窺伺雲南腹地，北可兼併川藏要

害，故彼對片馬交涉，向抱積極進展態度。此案自清末發生交涉以來，我滇邊官吏之當其衝者，類皆不明邊疆形勢之流，英人利我昏昧，遂任便指鹿爲馬，借劃界之名，行蠶食狡計。如光緒二十年中英續議滇緬條約第四款有云：『今議定北緯二十五度三十五分之北一段邊界俟將來查明該處情形稍詳，兩國再定界線』等語，其僅言緯而不言經，與但言北一段而不言明北至何處，此卽爲其數十年來任便東侵北占之張本也。

片馬問題發生以後，我國駐英公使薛福成卽有議定滇緬界務之奏，意欲避免後日之糾紛；惜薛自身亦一不明滇緬界務者，致當時與英外部簽訂滇緬界圖，失地甚多。其後我國外部定案，復自行委葉恩梅開江以西地無算；洋務局更亂定界線，舉小江以西及扒拉大山（卽高良工山）與恩買卡江間無數地讓與之，可見當時辦理邊務者之昏憤。

雖然，滇緬劃界問題，我國處處退讓，英人宜可以已；而英人則得尺進丈，毫無鑒心。光緒三十年，英國駐騰越領事烈敦，竟自擬界線自尖高山起東經狼牙山、搬瓦丫口、茨竹丫口，由明光河頭上高黎貢山（非高良工山）直至蘭州土司所轄界止。爾時迤西道石鴻韶不明

界務，含糊與烈領會勘調印，由是片馬全部暨騰越諸土司地固隨之盡失，即保山雲龍兩縣之地，亦失去一部分矣。

右述係光緒三十年事，但當時尙爭執未定。至宣統二年冬，登埂土司忽以徵稅事與片馬各寨頭目發生衝突，英遂乘機派兵占領片馬，結歡各頭目，聲言滇緬劃界，應以高黎貢山分水嶺爲界，是項交涉，遂突由沉寂聲中趨於緊張之度。中經我國抗議，英兵旋退；但其後詭謀多端，來去無常，或作內犯之示威，或事道路之修築，切實規劃，意在必得。及歐戰發生，英人無力兼顧，一時交涉稍停；迨戰事告終，又復占據舊狀。民國十一年，英國緬甸政府竟將片馬改爲縣治，設官施政，儼同領土。今自密芝那直達片馬之大路，英人又有敷設鐵軌之議，如一旦見諸事實，則長江上游，將見受其威脅，不僅片馬亡失，滇西危險已也！

自民國十五年秋我國國民軍起義北伐以來，舉國之人與政府，皆注其全力於國內軍政各端，不暇顧問邊情。英人乃又乘機增兵片馬，窺伺滇西。現在此案交涉，政府雖尙未顧到，然人民本衛國天職，誠不應漠然視之也！

第十五章 英侵西藏之陰謀

第一節 西藏內屬之歷史與英人窺伺之陰謀

西藏卽唐代之吐蕃，一佛教民族住居之區域也。明清之交，教分紅黃兩派，後黃教勢力漸盛，紅教遂趨式微。其政治由喇嘛主之，而以達賴、班禪兩喇嘛分治前後藏。清康熙時，內亂頻起，影響及於川邊，清廷乃出兵平定之。西藏遂內屬，是爲我國領有藏地之始。雍正七年，復派正副大臣二人分駐其地。乾隆十五年，藏王朱爾摩德作亂，又經我國駐軍平定之。自此以後，藏民相安無擾，各理生業者凡百餘年。

西藏地崇山多，形勢扼要，爲長江上游各省區天然屏蔽。民情純和，知識蒙昧；惟物產豐富，獸皮毛革之類，質極優良；他如水產蔬果之屬，亦均繁夥；其東南山巒層疊，尤饒林木，礦藏亦富，金砂金苗，往往自然流露於山間水涯；由此觀之，則西藏富源，固不在長江其他省區下

也。英人知其然也，故自吞併印度以後，即野心勃勃有續向西藏發展之志。

當英人注意西藏之時，西比利亞之俄，亦同時勾心鬭角，欲置西藏於彼勢力之下；自是而後，英俄兩勢力各馳騁於西藏域內矣。

英之有心圖藏，在乾隆之世，已發其端。當乾隆三十八年，英之印度總督，曾兩度密遣人員到藏探險，惟皆阻於我國禁令，未能深入。英人見我僅以禁令消極阻止，乃變更計劃，先以兵力收服不丹，使西藏所恃之南藩歸於撤除，然後再圖侵入。自是以後，英人在藏邊修路築寨，進行不遺餘力。

同治十三年，曾有雲南騰越土民戕害英探險隊瑪加理等一案發生，英國遂有所藉口，極端要索；光緒二年（西一八七六年）清廷任李鴻章爲全權大臣，與英使交涉是案於煙臺；結果兩國訂立芝罘條約，我國完全徇英使之請，許英人有入藏探路之權。英之圖藏，乃於此時立定基礎。

光緒十六年，英又以藏人有干涉哲孟雄與印度通商之事發生，遂藉排英之名，舉兵入

藏結果，締中英藏印條約八款，規定哲藏界線，並承認哲孟雄由英保護，自是藏印鎖鑰，不啻授之英人，藏中英勢，遂日就膨脹。

十九年，英人又強以通商、交涉、游牧三事，速我與之訂立中英藏印續約九款，闢亞東爲商埠，任英人自由貿易。英人在藏潛勢，至此又加一重保障。

初俄人洞見英人藏陰謀，心有不甘，急起以懷柔手段，連絡藏人，期使對英怨恨之藏人，一轉而爲親俄之分子；一面又竭力播揚佛教，並派遣俄人到藏留學頂禮，以爲籠絡。不意霹靂一聲，日俄戰起，擾攘年餘，俄國爲日所敗，在亞地位，驟形降落。英國見其向所側目之俄，勢燄已經消滅，遂益放膽圖藏，無絲毫之瞻顧。

光緒三十年，英人竟大舉侵藏，進軍春丕，大破藏師。藏人懼，與訂藏印私約十款議和，英國勢力，遂被西藏全境。時我國以未得訂約同意，曾一再交涉取消，然英人侵略之漸已開，我方交涉，毫無效果。清廷不得已，卒於光緒三十二年，與訂中英藏印條約，仍承認此項私約有效，自此藏事遂益棘手矣。

西藏兩喇嘛，對於政治上之意見，素不一致：班禪主內向，達賴則親英。當宣統元年（一九〇九年），達賴十三受英人播弄謀叛，清廷遣兵往剿，達賴奔印度，英人百端庇護之。三年，我國革命軍起義武漢，印度政府乃乘機送達賴返拉薩，並資其槍械，使鼓動藏民，宣告獨立。時我國駐藏官軍以平時安於佚樂，教練乏術，待事起，不但不能平反，將儲存之槍械彈藥，盡被藏民奪去，人員亦任憑驅逐出藏；達賴獨立企謀，駸駸有告成之勢。

此時我國見藏事緊迫，完全係英人作成之圈套，不得已，乃向英國提議開西藏會議，以求解決之方；英國見我有窮於應付之勢，亦要求我國准許西藏人加入會議，俾成三方合議形式，我國允之。民國二年十月，我政府派陳貽範爲代表赴印度，與英藏二委員會議於希摩拉。藏委提案，因受英人支配，大致與英委所提相同；其要點須中國承認西藏自主，不得派兵入藏，並不得干涉英藏間之一切交涉等等。而英委之提案，性質與藏委所提者多相貫通，如英國得駐兵於拉薩，並監督西藏內政。我國委員見藏英沆瀣一氣，又受英人威脅，樽俎之間，不復折衝，遂於翌年四月，在草約上簽字。茲錄其大要於左：

1. 中英政府，概認西藏爲屬於中國宗主權之國，並認外藏有自治權，均不干涉其內政。中國不改西藏爲行省，西藏不出代表於中國議院及類似之團體；英國不併據西藏之任何部分。

2. 中國現承認英國在西藏地理上有特別利益；並於西藏不駐兵、不設官、不殖民。英國亦除商務委員衛隊外，不駐軍、不派官、不殖民。

3. 西藏境界與內外藏之分界，以紅藍線繪明於所附之地圖內，西藏政府對內藏主權，不以本約有所損害。

右錄之第三條（原案第九條）內有『內藏、外藏之分界，以紅藍線繪明於所附之地圖內』云云，實爲當時英人存心蒙混我川藏界線之狡計；蓋其附圖中之內外藏，實包括今西藏青海及西康特區之全部，當時我國委員曾力爭此案，但結果青海南部及西康之大部，仍包括於西藏領土中。清政府據報，立向英國聲明否認；後袁世凱欲謀帝制，復向英國提出最後讓步案，承認察木多、八宿、類烏齊各呼圖克圖及三十九族土司屬地皆劃入外藏，崑崙

山以南當拉嶺三十九族及察木多、德格土司以北及青海南部之地劃入內藏，英國不覆。及民國六年，藏番乘我南北戰爭內犯，察木多附近十餘縣皆陷；英領事乃乘機居中調停，約同川邊（即今西康）鎮守使陳遐齡與西藏代表訂一年休戰之約，規定漢軍駐守鹽井、大索、德化、裏塘、甘孜、瞻對等地，藏軍駐守烏齊、恩達、昌都（即察木多）、同普、德格等地，其意蓋即實行草約中所定內外藏之界也。民國八年，英國催議西藏問題，儼然以調停地位自居，仍據前次草約向我國提出二案如下：

（甲）取消內外藏之名稱，照原議（指草約）劃內外藏之地域分而爲二，將巴塘、裏塘、打箭爐、瞻對、甘孜等地劃爲中國境地，德格以西劃爲西藏境地。

（乙）照原議用內外藏之名稱，將巴塘、裏塘、打箭爐、甘孜等地劃爲中國內地；岷崙山以南，當拉嶺以北之地劃爲內藏；中國不設官，不駐兵。德格外歸外藏。

此時西南各省人士，咸覺英人用心之深遠，一致反對此項提案；並紛電北京政府詢問西藏交涉之內容，政府始以交涉已往情形分電各省，於是向守秘密之西藏交涉，至此乃得

大白於國內。一時有識之士，皆責政府之荒謬，要求拒絕西藏交涉，甚有指西藏問題較同時被日所佔之青島問題尤爲重大者。政府亦自知此等談判徒致外喪國權，內失威信，遂以南北未統一之理由拒絕英國要求。西藏問題，遂至今尙成懸案。

第二節 英人最近圖藏情形

自西藏問題交涉停頓以後，我國雖視作懸案，置之不顧；然英人則經之營之，不遺餘力。除於歷次交涉取得在藏通商遊歷權外，又謀在電訊交通上掌握全權，以圖制藏人死命。先是江孜通商，英人即有江孜電報局之設，與印度之電線相連絡，自辛亥藏番謀叛，英人又從中煽惑，鼓吹獨立，驅逐駐藏華軍；隨即有江孜電線展至拉薩之議。旋以歐戰發生，此議遂亦中止。民國十年，英人舊案重提，派遣技師，實地測量，積極進行，逾年（十二年三月）而全線告竣。自是藏印間通電無阻，西藏之祕密，從此亦被英人洞燭無遺。不但如是，近且傳聞大吉嶺之鐵路，已越亞東、春丕而直築至江孜，印藏連絡，行見益臻鞏固矣。

英人對藏，不但商事交通上謀占先着，即軍事文化上之經營，亦着着進行而未已。關於軍事方面之進行，雖局外人不能探知其詳，然就民國十二年英探險家勃魯斯氏深入西藏探險後之報告文中，亦可窺見一般。勃氏之文，曾揭載倫敦、紐約各報，茲譯其有關軍事之一節於次：

『……吾人與西藏喇嘛政府，已發生極深之友誼關係，而能致此者，以我英國官員之功爲多。……我英現在拉薩已有郵局一所，及郵務員多人在內；又有英國軍官數輩在彼，時與印度駐軍（編者按即駐在拉薩者）練習戰術，此足見兩國間相互之精神……』云云。

就上文觀之，可知西藏首都拉薩地方，已有英國直轄之軍隊駐紮甚明。又民國十二年冬，英國又曾派陸軍高級軍官一名，託名旅行全藏，登覽崑崙最高山脈，切實從事軍事測量。據其測量結果之報告，謂由印度南部出兵，十七日即可達川省邊境之敘永。英政府接此報告，遂密令印邊英兵由不丹經猓，出波密而達白馬岡（即白馬棍），欲由敘永直窺四川，

以牽制川省援藏之師。一面飭其駐拉薩軍隊，懲息達賴喇嘛左右之親英派，迫走守舊穩健之班禪喇嘛，使藏政完全入於親英派之手。

達賴喇嘛向抱親英態度，自班禪被其迫走後，西藏政教各權，彼悉攬諸一身，英人在藏勢力，由是亦日趨膨脹。據民國十三年秋駐藏辦事長官行署致北京「藏事促進會」之報告函，敘述英人圖藏情形至詳，茲節錄其原函於次：

「……自民二希摩拉會議，界案爭執，擅行簽字，致撤使停議。其時藏人慮我另尋解決途徑，由藏官廈札（現已去世）與英人訂購後膛來福槍五千枝，用以防我……歐戰後，英國派英官白爾，勾誘達賴寵奴堅桑朗噶入藏，大肆野心，向藏中當局，條陳改革辦法三項：（甲）廢剃度；（乙）提寺產；（丙）徵僧兵；其意蓋欲噉使藏人練兵叛華……近乃改變計畫，以類似藏人之哲孟雄人（哲孟雄於乾隆五十八年即爲英人所占）聯翩入藏，督辦拉薩警察，將一切內政權柄，完全攫入掌中。上年又由印度購槍五千枝，大炮三尊，機關槍數架，招募藏兵九千餘名；彼方以大吉嶺爲大本營，在藏之英兵，由彼

處隨時換防添派……藏中僧俗，人人側目。彼以第一步之計劃已告成功，現又開始爲第二步侵略路政之準備，其進取計劃，以恆河迄東巴爾巴的鋪鐵路爲幹線，一由西力古里至低斯達中，分支至大吉嶺；一由亞薩至白馬棍，分支直達滇邊與緬甸。其由西力古里至低斯達側西沿扛多一帶之汽車路，已經修築竣事；由扛多至厦思馬一百餘里之車道，亦在建築中。以大勢觀之，由印至藏之交通，其完成之期，當不甚遠。屆時彼「路」「政」兩權，皆握入掌中。不但藏人不能支持，中央縱欲援藏，其如崇山峻嶺何？恐全藏非我有矣……」

復次，關於英人對藏文化方面之侵略，亦頗有足述者。原英人見藏事問題，急切不能解決，乃欲由語言文字上根本改易藏人之習俗，使其無形中自然趨向「英化」。此事北京外交部，曾向英國提出抗議，但無效果。按藏人語言文字，除普通事物，仍照藏俗稱呼外，其關於行政事務上之名稱，早已改用中文。年來英人乘我內政未靜，邊務不暇顧及之際，強以武力脅迫藏人廢置中文，改操英語。茲摘錄其代替名詞數個於下：

(按左記名稱，係以英語譯爲藏語者，故與英語原音，稍有出入。)

中國原名

英人改稱

中國原名

英人改稱

警察

捕力思

工役

苦力

官長

腮喇

汽車

哈瓦嘴日

郵政

詐

電報

打日(連音)

火車

日里(連音)

此外藏中軍隊，現在亦盡由英人教練，形式上之裝束及機械，固完全英式，即實際上之操作與戰術，亦完全與英軍相同。(不過程度自有高低之別)至達賴所處宮殿，年來亦俱由英工師繪圖改建，拉薩佛居，已漸漸有歐化之概矣。英人侵藏之用心，誠深且遠哉！